



威克曼

NEEQ : 833818

南京威克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VICCAM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1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寿姜晔、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潘蓉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李青乘
电话	13584028741
传真	025-84362730
电子邮箱	229872452@qq.com
公司网址	www.viccam.cn
联系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马群科技园金马路6号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二、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36,681,370.93	141,221,250.06	-3.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440,889.22	13,365,261.40	15.5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73	0.64	14.0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8.82%	89.6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88.70%	85.36%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3,461,829.93	269,376.94	4,897.4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12,843.36	-5,386,368.70	245.0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60,051.08	-5,358,984.22	78.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93,698.61	17,039,049.42	-24.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4.24%	-52.1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8.05%	-51.92%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040,000.00	4.94%	19,377,500.00	20,417,500.00	97.0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30,000.00	3.94%	11,377,500.00	12,207,500.00	58.02%
	董事、监事、高管	0.00	0.00%	0.00	0.00	0.00%
	核心员工	0.00	0.00%	0.00	0.0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0,000,000.00	95.06%	-19,377,500.00	622,500.00	2.9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000,000.00	95.06%	-19,377,500.00	622,500.00	2.96%
	董事、监事、高管	0.00	0.00%	0.00	0.00	0.00%
	核心员工	0.00	0.00%	0.00	0.00	0.00%
总股本		21,040,000.00	-	0.00	21,04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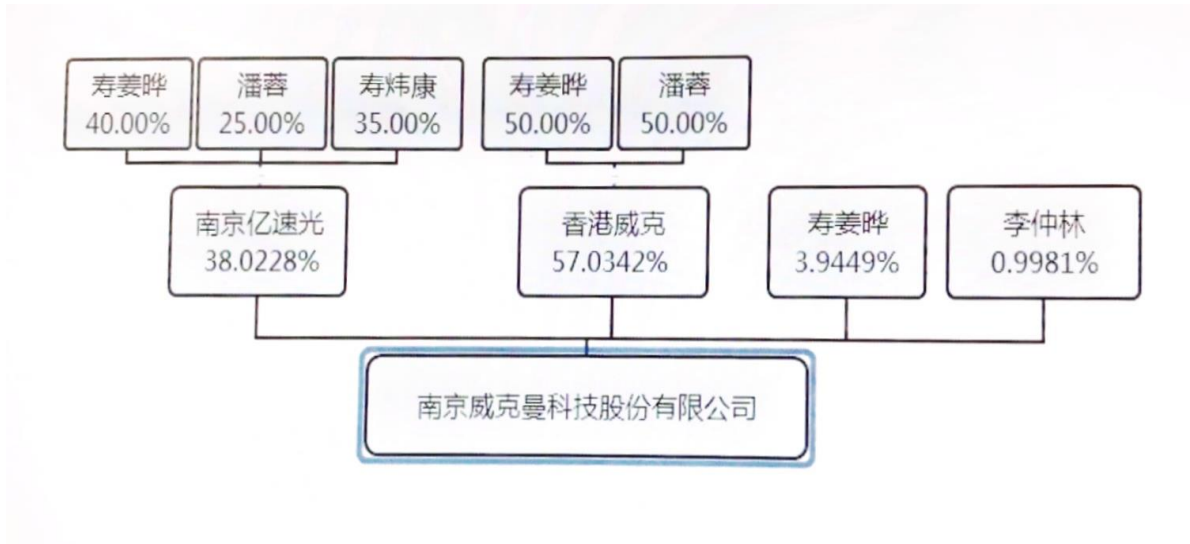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香港威克	12,000,000	0.00	12,000,000	57.0342%	12,000,000	0.00
2	南京亿速光	8,000,000	0.00	8,000,000	38.0228%	8,000,000	0.00
3	寿姜晔	0.00	830,000	830,000	3.9449%	0.00	830,000
4	李仲林	0.00	210,000	210,000	0.9981%	0.00	210,000
合计		20,000,000	1,040,000	21,040,000	100.00%	20,000,000	1,040,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南京亿速光系由寿姜晔、潘蓉与寿炜康投资设立，香港威克系由寿姜晔、潘蓉投资设立。寿姜晔与潘蓉系夫妻关系，寿炜康系其二人之子。寿姜晔为南京威克曼法定代表人。

2.4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上市的公司及新三板挂牌公司，自 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重要会计估计没有发生变更。

3、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公司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无需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减持南京长盛玖富科技有限公司 50%股份，持有该公司 5%股份，该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21 年新增全资子公司南京金马智汇科技有限公司、南京瑞盈丰科技有限公司、南京优恒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南京威克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